

乳源瑶族自治县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 项目包组二物流服务补充协议

甲方：乳源瑶族自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乙方：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乳源瑶族自治县分公司

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（包组二重招）的采购结果（采购项目编号：GD XD2203006GF）及签订的《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包组二物流服务合同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服务合同》）之约定，为确保项目后续工作的顺利推进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此前双方签订的《服务合同》相关事宜达成一致，并形成此补充协议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补充内容

甲方根据乙方项目开展进度、资金使用安排、项目后续运营、实际成效和现实需求等情况，同意乙方追加《服务合同》采购金额的请示，追加金额为人民币贰拾柒万贰仟元整（¥272000.00），不超过《服务合同》10%。

主要用于建设 3 个镇级寄递共配中心和 3 个村级标杆物流站点建设，以及项目可持续运营等方面。镇级寄递共配中心要求运营面积不低于 100 平方米，人员配置不少于 2 人，能满足日均 500 件以上快递包裹上行、下行、中转接驳需求；村级标杆物流站点要求安装监控设施，配备代收、代投快递

硬件设施设备，具备收发快递、代购商品、助农取款等综合便民服务，具有可持续运营能力。

二、本协议生效后，即成为《服务合同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《服务合同》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三、甲、乙双方关于该《服务合同》的相关未尽事宜，可再行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。

四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由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，甲、乙两方各持两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以下为签字页，无正文。

甲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签订日期：

 2022.11.20

乙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签订日期：

 2022.11.20